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(02)3356-7554
聯 絡 人：羅莉婷 02-33567330
電子郵件：joycelo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預字第10701029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07AD13721_1_211558532371.odt)

主旨：修正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依照辦理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1份，並登載於本院主計總處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dgbas.gov.tw/>)「政府預算—預算編審程序」項下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主計處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規劃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會計決算處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18/12/21
16:42:06
交 換 章

花府 107/12/21



1070255121